

##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S7506X-G、WX5540X、S5135S-24T4X-EI-Q、S5135S-24FP4S4X-EI、ES4200-8P2RX-B、WA7220H-EI、WA7232、WA7220-HI、SFP PLUS-M4-A、S6526XE-32X4CC-EI、WA7330X，生产厂为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厂址为深圳市宝安区福海街道展城社区福园一路润恒工业厂区 3#&6#厂房。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上海思为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6月8日

